

CAPEC 团体标准制修订项目建议书

建议项目名称	石油和化学工业 节流压井管汇监理技术要求		
提出单位 1	四川科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	
联系人	孙洪祥	电话	0838-5150200
E-mail	7876319@qq.com	手机号码	18090729631
单位地址	四川省广汉市绍兴路三段 11 号		
提出单位 2	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承德江钻分公司		
联系人	魏自强	电话	0314-2157823
E-mail	weizq29.ose@sinope.com	手机号码	15231693996
单位地址	河北省承德市双桥区半壁山南山 5 号		
项目任务的目的、意义或必要性： 节流压井管汇是井控系统的核心关键设备，承担钻井节流循环、压井作业及应急控压的重要功能，其结构复杂、组件繁多（含节流阀、压井阀、高压管线、四通等），抗冲蚀、密封可靠性要求严苛，加工装配精度要求高，使用工况长期承受高压流体冲刷与介质腐蚀，井控风险极高，质量控制尤为重要。本标准主要解决节流压井管汇在制造过程中的监理难点与技术难点，包括开工审查、原材料控制、外购件质量控制、零部件及组件质量控制（管线焊接、阀芯精密加工、阀座密封面处理、热处理、力学性能、无损检测、关键几何尺寸）、整体装配、整机设备出厂试验（耐压、密封、抗冲蚀、流量调节精度等）、表面防护、标记等环节的监理全过程。			
适用范围和主要技术内容： 本标准适用节流压井管汇，包括五通、四通、三通、节流阀、平板阀、汇流管、连接管等，主要技术内容为：前言、范围、规范性引用文件、术语和定义、总体要求、制造准备阶段监理、制造阶段监理制造完工阶段监理、附录 A（规范性附录）节流压井管汇监理内容及监理控制点。			
国内外情况简要说明： 驻厂监理制度为我国特有的一项制度，是为保证符合法规、标准、合同等规定或要求，对设备工程项目的设计、采购、制造、安装、调试、检修、再制造等过程及其结果进行见证、检验、审核、控制等的监督管理活动，目前设备监理行业节流压井管汇监理相关的标准规范。			
有关法律法规、强制性标准、推荐性标准的关系： 监理要求参照GB/T 26429 《设备工程监理规范》相关规范；节流压井管汇产品参照SY/T 5323 《石油天然气工业 钻井和采油设备 节流和压井设备》和GB/T 22513 《石油天然气钻采设备 井口装置和采油树》。			

单位盖章：

2026 年 2 月 2 日

